

嘉義縣布袋鎮永安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

113.08.29 校務會議

壹、實施依據

- 一、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暨教育部 108 年 5 月 10 日台教授國部字第 10800482266 號辦理。

貳、課程發展會之組織與運作

- 一、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組成，依層級分成下列三個小組：

(一)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

成員包括：學校行政人員代表、學習領域教師代表、社區暨家長代表等，必要時亦得聘請學者專家列席諮詢。

(二)課程發展核心小組

成員包括校長、二處主任、二位組長，必要時聘請學者專家列席指導。

(三)學習領域課程小組

教師依照專長分成「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七大領域課程小組。

二、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架構：

成員	產生方式	人數
校長	當然委員兼委員會總召集人	1
行政人員	教導主任、總務主任、教務組長為當然委員	3
學習領域教師代表	各學習領域召集人	7
家長代表	家長會長	1
總計		12

三、課程發展委員會之任務與內容

(一)課程發展委員會

1. 規劃學校總體課程計畫：課程發展委員會充分考量學校條件、社區特性、家長期望、學生需要等相關因素，結合全體教師及社區資源，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並審慎規劃全校總體課程計畫。內容包括：

- (1)規劃全校各年級之課程目標與結構。
- (2)各年級基本教學節數中各學習領域之結構與週上課節數。
- (3)各年級基本教學節數中選修課程的內容與節數。
- (4)各年級每週、每日之作息結構，每週上課節及半日全日之排定
- (5)彈性教學節數中，「學校行事節數」、「年級行事節數」、「班級彈性教學節數」之核算。
- (6)學校行事活動之內容、時程（週次、日期或時段）、節數。

(7)本校各層級課程發展小組研討時間之排定。

2. 協調並統籌各學習領域及各處室推定之業務或學習活動。
3. 審查全校各年級的總體課程設計、個學習領域之課程計畫及自編教科用書。
4. 規劃並執行全校課程與教學評鑑事宜
5. 提供相關問題之諮詢。

(二)課程發展核心小組

1. 以「工作坊」模式進行課程深度對話。
2. 研討課程相關議題。
3. 發展課程計畫。
4. 提供本校推動課程相關問題之諮詢

參、課程發展委員會工作職掌表

職別	姓名	職稱	分工事項
主任委員	周沛玲	校長	召集委員會議,督導「12年國教課程」之實施
執行秘書	王晨語	教導主任	1.擬定學校本位課程計畫。 2.推展各年級總體課程計畫及各學習領域計畫之擬訂。 3.擬定學習領域及教學群的編輯名單。 4.各年級行動研究及教學設計資料之蒐集、出版 5.組編課程發展委員會及擬定其運作功能。 6.辦理校內各項研習,規劃教師專業成長活動。
委員	林欣虹	執行秘書	1.器材設備購置。 2.場地規劃與整理。 3.購置相關教學設備與器材。
委員	黃方俞	教務組長	1.編制基本教學節數總表。 2.教師授課時數之規劃。 3.教師任課時數之調整與安排。 4.充實圖書、器材等教學資源。 5.各項資料彙整與建檔。
委員	蘇靖涵	訓導組長兼 綜合領域代 表教師	1.家長與社區資源之整合規劃。 2.規劃辦理全校性活動。 3.辦理學生戶外教學活動,提供行政支援。
委員	方喬郁	級任兼數學 領域代表	1.相關議題網頁規劃與製作。 2.資訊設備管理與環境建置。 3.協助資訊融入各科教學。
委員	邱淑惠	級任兼語文 學領域代表	1.研發學校本位課程發展計劃與主題教學活動之 設計與安排。

委員	黃麗枝	級任兼社會領域代表	2. 成立教材資源中心、提供課程諮詢 與教學疑難之處理。 3. 負責推廣新課程實施理念。 4. 規劃與安排協同教學模式。 5. 教學成果展示。
委員	謝沛瑩	級任兼自然科學領域代表	
委員	陳志濱	級任兼健康與體育領域代表	
委員	胡沛晴	科任兼藝術領域代表	
家長代表	蘇好蓁	家長會長	協助家長資源之整合與應用。

肆、本計畫經 113 年 8 月 29 日校務會議通過後，敬陳 校長公佈後實施，修正時亦同。